

滿足的喜樂

信息經文：詩篇 16:8-11，「⁸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，因他在我右邊，我便不致搖動。⁹因此，我的心歡喜，我的靈（原文是榮耀）快樂；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。¹⁰因為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。¹¹你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。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；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。」

什麼是「把上帝擺在我的面前」？

詩篇這段話有一點難明白，一處是第 8 節，一處是第 11 節。

第 8 節說，「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，因他在我右邊。」我們怎麼把上帝擺在我們面前？怎麼把「耶和華常擺在我右邊」？

我們基督徒沒有偶像，甚至有些教會連十字架都沒有。不管有沒有十字架，我們怎麼把上帝擺在我們的前面、擺在我們右邊，我們就不搖動？

如果不小心看，真會覺得字面的意思是，我們基督徒擺一個偶像在車子裡，而且擺在駕駛座的右邊，我們就有平安。

又第 11 節，「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」。問題是我們從來沒有看過上帝，也不知道上帝的面是怎麼樣，我們如何坐在、站在上帝的面前？

如果按第 9、10 節說的，要能夠「心歡喜，靈快樂，肉身安然居住，靈魂不會被撇在陰間，聖者不會朽壞」，原因就是：我們常常把耶和華擺在我們的面前。所以，關鍵也在這裡：我們怎麼把上帝擺在我們面前？你可以擺聖經、十字架，但如何把上帝擺在我們面前？如何又活在上帝面前，說我們有滿足的喜樂？

我當然相信這是一個非常擬人化的說法，因為我們的上帝並不是可以做一個像的。但我非常相信，也盼望所有人能學會一件事：就是上帝是很真實的在我們的右邊。

在新約，彼得和保羅都引用這段經文來講到耶穌的復活（徒 2:25-31，13:32-39）。所以那個「我」，不僅是指大衛，也是指耶穌。耶穌歡喜快樂，因為相信上帝必不將他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他的肉身見朽壞，而他也是把上帝擺在他的面前。

問題，什麼是「把上帝擺在我的面前、右邊」？

一、他是我的最愛

從詩篇 16:1-7 可以瞭解，「把上帝擺在我的面前、右邊」，意思就是讓上帝成為我們的至寶、至愛、唯一信靠的對象，也就是我們心中常常有主。這當然要求聖靈來幫助我們。

我問過我兒子：「神是我們的至寶、至愛嗎？」他們在教會、牧師之家長大，答案當然是「是」，因為他們天天被灌輸這樣的觀念了。我就換個方式來問：「如果上帝應允你，把他自己給你，你要這個，還是你要擁有一個非常傲人的身高、強壯的肌肉、英俊的外貌？」另外，「你要擁有很多的聰明，以致可以拿到哈佛的博士，還是你要上帝自己？」另外，「如果給你一個選擇，你可以有很多漂亮的、喜歡你喜歡得不得了的女朋友，還是你喜歡有上

帝？」最後，「如果上帝給你一個選擇，一個是『耶和華是你的產業』（詩 16:5），一個是他把許多的金錢給你，你要哪一個？」結果我還算高興的發現，我兒子是一個誠實的小孩子，他沒有說要上帝。

事實上，我想包括我們這些傳道人、基督徒在內，恐怕都不太知道什麼叫做「把耶和華常擺在我的面前」。上帝不是東西，怎麼擺？

你在談戀愛時還可能常常把你女朋友的照片擺在前面，或把你兒女的照片放在口袋裡常常看；你在心有所思、所念的時候，會把那件事常放在你的心裡。又比方你有喜歡的事（像打籃球、談政治等等）常常把這活動、話題放在你的右邊。這裡，大衛告訴我們，耶和華常常是在他的右邊。用人間的一些例子來講，就像談戀愛時朝思暮想的就是對方，或像有的小孩子非常需要媽媽，一離開媽媽就哭。

從這些例子，我希望能表達，將耶和華擺在我們的面前、右邊，就是：上帝是我們的喜悅，是我們的心上人，是我們日有所思，夜有所夢，不論坐下、行走、躺下都想到的對象，而且他很重要，我們隨時都在倚靠他、仰望他。

二、他是我的引導

除此之外，將耶和華擺在我們的面前、右邊，也有引導我們的意思，就是：上帝隨時在指教我們，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們，使我們在他面前有滿足的喜樂。但我不知道人間有什麼例子可以舉。

也許就用這兩個例子來想：我們真是要更多、更深的倚靠上

帝，以上帝為樂；更多的知道在每件事上，我們都需要從神得到指引，不可以自逞聰明。因此「把神擺在面前、右邊」，很多時候就是「把上帝的話放在心中」、「對聖靈充滿渴慕」。不過這樣講，恐怕還是有些抽象、需要提醒的地方，因為最熟悉上帝話語的法利賽人，從來沒有把上帝擺在他們的右邊。我們「把上帝的話擺在面前、右邊」，是一種對上帝話的真實倚靠。

勉強想到另外一個例子，就是在我們出去旅行時，需要有好的地圖或衛星導航擺在我們旁邊。但我也要說，好的地圖或衛星導航，從來對我們都沒有吸引力。你們有誰愛的就是地圖或衛星導航？我想這是相當奇特的一種喜好。地圖或衛星導航可能非常有用，但並不是我們很喜好的東西。我們的主是我們的地圖或衛星導航，這勉強可以同意；但我們的主是我們很喜愛、常常親近的東西嗎？

我們都希望每一個來到教會的人，不是他要見識我們的招待多周到、節目多豐富，而是他能夠認識耶穌。如果我們有這樣的心志，我想神真是把很大的愛心放在我們心中，讓我們知道他的美、他的善、他的慈愛、他的智慧、他的能力。

每次講到這些，我就覺得詞窮，因為講上帝的美善、偉大，很多時候就有一點像在教三民主義、國父思想、四書五經，雖然是必修的、很重要的，但聽的人會覺得很無聊，或覺得這是一個口號。

但再無聊、再是口號，我們還是得講，因為這是聖經的話，我們需要在生活中經驗聖靈不斷地更新，讓我們知道上帝的慈愛、可愛，以至於那愛和恩典在我們心中，讓我們自己脫胎換骨，讓我們對父母、子女、同工更好，對陌生人更良善、更勇敢述說

福音。

我深深相信，所有的良善必須從上帝的恩典而來，問題是：我們不大感覺他有那麼良善。

說老實話，我相信你來信友堂或信友堂任何一個團契，你很快可以體會到輔導或弟兄姊妹那強烈的愛和關懷，因為我知道有很多團契這方面做得相當好，又柔和、又體貼、又周到，都有一個心是要讓你知道上帝，上帝這麼好。但這一點，起碼對我這作牧師的來講，我還是覺得很難表現。我們都熟悉，耶穌釘十字架、耶穌從死裡復活、紅海的分開，但那些是好遠好遠以前的事，今天有嗎？

我還是說，不管我們經歷、感覺到教會、團契多少，我們沒有辦法避免，或說沒有辦法換別的方式，讓人認識耶穌。我想到大佈道家慕迪有這樣一個立志：就是他每次講道，都要假定這是這些人一輩子唯一一次能聽到福音的機會。他之所以這樣，是因為曾有過一個慘痛的經驗（這經驗不一定是錯，但有這樣的反省是好的），他曾經在一次講道完，一個慕道的青年人想跟他談話。慕迪就跟他講：「這事慢慢來，你回去考慮一個禮拜再來。」那青年回去的那天晚上，就發生了芝加哥大火，他再沒有看到這青年了。

我不是要把我們的生活弄得那麼緊張，有時傳道人會這樣講：「要假定這是你的家人在世上的最後一天。」於是我們就對他們很好。但通常我們也知道這不是最後一天，所以常常會又對他們發脾氣，或心想明天再對他們好一點。好像要活出這些良善、對人的關心和傳福音，常常是很困難的。

我在電視、電台講道的時候，也有很大的痛苦，或可以說很小的信心。有傳播媒體的弟兄跟我講：「現在的有線電視約 100 台，照統計，大家換台的速度，大概那畫面要在半秒鐘的時間內吸引他，否則他就轉台。」半秒鐘，他覺得無聊，就換一個台了。我在攝影機前面就在想：每半秒鐘都要讓人覺得好看、好聽，真是困難；或許我連半秒鐘的機會都沒有。因為臉孔已經不是能吸引人的，然後講的內容又是那麼樣板性的，誰會聽？馬上就換掉了。所以，我在電視、電台，甚至這裡講道，若有人聽，我都覺得是一個神蹟。

或許人聽到很好的詩歌或動人的見證時，有一些感動，但聽到一篇道，講著「上帝充滿了恩典、慈愛、聖潔、良善，你要歸向他。」（我們所有講道的目的就是這個。）我根本沒有任何的信心，這些話能達到人的心中。因為一般來講，上帝的話、福音、耶穌的救恩，對我自己、對我的兒女、對不信主的人、對多數的人而言，都是「我們知道啦，神的偉大、慈愛，很好，但好像不太能打動我的心，不太能夠叫不信主的人就接受，也不太能夠叫我們這些基督徒聽到上帝的話就覺得有力量」。

我們能繼續傳講、繼續愛嗎？怎麼辦？還是只有兩個辦法。尤其是在教會裡服事的弟兄姊妹，我覺得我們不能改變政策，雖然我看很多教會傳道人改變了政策。

1. 要有上帝的話

第一個，任何一個聚會，我們主要是傳揚上帝的話，不管你覺得它多麼的無聊，令人厭煩，我都盼望弟兄姊妹能夠聽。我也知道這個世代是這樣的，但我們還是相信上帝的話是有力的。

2. 要有上帝的靈

第二個，我們需要上帝的聖靈在我們（不管是傳道人、輔導、平信徒）的心中工作，使上帝這非常有力量的話，在我們的心中是重要的；且使我們知道上帝真是美好，而離開他真是痛苦。如同大衛說：「我常將耶和華擺在我的面前，他總在我的右邊，我總想到他。」好像我是一個談戀愛的人，總想到我的女朋友；好像我是一個小孩子，總想到照顧我的母親，一旦看不到我所愛的媽媽，我就會哭、就會怕、就會無所適從，因為我不能沒有他，我時時需要倚靠他。

我巴不得每一個基督徒對上帝是這樣的態度。當我們是這樣的態度時，就會越發體會到上帝能力的浩大，和我們自己如果離棄上帝、落了單的危險。

3. 要有十字架

再者，你說：「好吧，那我們就一方面講上帝的話，一方面禱告，求上帝的道在我們心中，因為聖靈活出來。」這也是對的，不過我發現，「聖靈使上帝的話在我們身上變成真實的、有力量的」，是需要經歷十字架。所謂經歷十字架，就是經歷到我們不喜歡的事、經歷到上帝對我們的修剪。

這是大衛的道路

想想這一詩篇是在什麼情況下寫的？「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；用繩量給我的地界，坐落在佳美之處；我的產業實在美好。」「你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。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；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。」可想而知，這是一個生活在幸福、

喜樂中，且充滿感恩的人講出來的話。這個人就是大衛。

你知道大衛什麼時候有這樣的體會，「神真是美好，這麼愛我」？我們猜測一個能講出神對我真是好、真是保守的人，他一生必定是享受神各樣的祝福。神給大衛的祝福，我們當然講得出來，因為他是一國之君、錦衣玉食；換作我是大衛王，有那麼大能力，可以擊打歌利亞、非利士人；又出類拔萃，有頭腦，有知識，有金錢，有歌喉，能彈琴，有那麼豪華的宮殿、那麼多的美女妻妾，我也會說上帝對我很好，我的生命充滿了福樂。

可是，如果你想，大衛是君王、得天獨厚，所以他在上帝的面前很喜樂，那你就想錯了。因為大衛，特別在寫「金詩」（意思是困苦難而生出如金子一般極其珍貴的信心）時，我們發現都是在落難、不得意的時候。

詩篇 16 篇，還有詩篇 56 到 60 篇，都是「大衛的金詩」，都是他有很大的艱難的時候。

詩篇 56 篇，大衛如喪家之犬，在迦特被非利士人所抓。他說：「因為人要把我吞了，終日攻擊欺壓我。我的仇敵終日要把我吞了，因逞驕傲攻擊我的人甚多。」（詩 56:1-2）這一段事情大概是記載在撒母耳記上 21:10，他逃亡的時候。

詩篇 57 篇，大衛逃避掃羅，躲在洞裡時，他對神說：「神啊，求你憐憫我，憐憫我！因為我的心投靠你。我要投靠在你翅膀的蔭下，等到災害過去。」（詩 57:1）災害在大衛身上，好像總沒有過去。「我的性命在獅子中間；我躺臥在性如烈火的世人當中。他們的牙齒是槍、箭；他們的舌頭是快刀。」（詩 57:4）

詩篇 58 篇，是他在毒蛇當中。

詩篇 59 篇，大衛說：「我的神啊，求你救我脫離仇敵，把我安置在高處，得脫那些起來攻擊我的人。」（詩 59:1）有很多作孽的、喜歡流血的人在他身邊。

甚至到了詩篇 60 篇，大衛說：「神啊，你丟棄了我們，使我們破敗；你向我們發怒。」（詩 60:1）

從這些金詩裡，你就知道大衛一生的經歷和遭遇，並不是像你想的，都住在舒服的皇宮裡，所以會說：「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；在你右手中永遠有福樂。」不是的，他的處境狀況並不好。

大衛從小是一個牧羊的孩子，家境並不如掃羅富裕。我說過，就環境、父母來講，大衛從父母那裡得到的愛，不如掃羅多。掃羅的父親叫掃羅去找驢子，三天沒有找到，父親就為兒子擔心了。大衛呢？當撒母耳要來膏他父親耶西的兒子裡的一個作王，代替掃羅作九五之尊的君王。不知道為什麼，大衛的父親不但不叫他來見撒母耳，反而把大衛支開去牧羊。大衛從父親那裡得到的愛，不如掃羅多。

大衛在兄弟那裡，也沒有得到多少愛。他送食物到軍中，他的兄弟罵他。

大衛在妻子那裡，也沒有得到愛。掃羅有一個妃子，利斯巴，則做了非常高貴、動人的事。她非常愛掃羅，也非常愛她替掃羅生的孩子，後來她保護了兒子的屍體（參撒下 21 章）。大衛沒有這樣的妻子、妃嬪。曾經愛他、救他的米甲，後來卻是譏笑他的人。當他歡喜快樂、手足舞蹈的敬拜上帝時，他的妻子米甲譏笑他、罵他。

一個男人，在父母的家庭中沒有得到愛，在自己的婚姻、家

庭中也沒有得到愛。我說到這裡，你們都可以去想一想，在生活中，你的丈夫、妻子、父母給你的是鼓勵的多，還是傷害的多？如果是傷害的多，你就知道大衛的那種感覺。

我們做人最大的盼望和愛，可能就是我們的兒女。掃羅在他兒子身上，得到極大的愛；他有個非常好的兒子約拿單，非常愛他。大衛沒有這樣的兒子；他的兒子不是亂倫、強姦自己的妹妹，就是殺害自己的哥哥，最後甚至要殺自己的父親。大衛非常愛孩子，但兒子給他的傷痛也最多。我不知道有沒有第二個國王像他這麼慘，他在世的時候，先後死了三個兒子。我們只要死掉一個兒子就夠悲痛了，他死了三個兒子。

第一個是大衛跟拔示巴通姦所生的孩子。這孩子生病，大衛為這孩子，七天七夜，不吃不喝，直到孩子死了。第二個是老大暗嫩，強姦他的妹妹，後來被弟弟押沙龍殺死了。第三個是押沙龍，也是大衛非常愛的，後來在跟大衛的作戰中被殺掉。

這三個孩子，大衛看著他們死，心中悲痛不已。最後在晚年的時候，亞多尼雅也有造反的心，也不是給他安慰的孩子。我們不知道所羅門有沒有給他安慰？

大衛的工作環境，也不太理想。我們會想，他是發號施令的國王，還有什麼不理想？是的，他的環境非常不理想。在他作國王之前，他是國王掃羅眼前的紅人，但這紅人，卻是伴君如伴虎。大衛幫掃羅解決一切的問題，而掃羅卻是隨時要殺他。

很多人說我上班的地方真難，老闆、同事真難處，難得不得了。有些人想到上班就頭痛，有些人因此得了胃潰瘍。但你有沒有一個老闆，是隨時要拿槍把你釘在牆上的？大衛不但不能辭職

不幹，也不能拿個盾牌防身，只能拿個琴在那裡彈。他越忠心、越為掃羅工作，掃羅就越要殺他。

我想你的工作沒有像大衛那麼困難吧！不會是你在公司上班，對老闆越忠心、業績越好，老闆越要殺掉你。大衛卻是這樣，只要他為掃羅打了一場勝仗、解決了一個難題，掃羅就越要殺他。你說難不難？

大衛遭遇這麼多的困難，難怪他會說：「神啊，求你保佑我，因為我投靠你。」(詩 16:1) 實在沒有別的地方可以投靠。

我們希望有好的父母、丈夫、妻子、兒女，好的工作環境；我們希望有這一切。但這一切，能不能對我們成為幫助，我們只有依靠上帝。

大衛一生中，有一個真是幫助他、對他好的人，約拿單。但偏偏這唯一的、最好的生死之交死掉了，再不能保護他。

各位，你說他沒作王時被欺負得很慘，那作了王以後就很爽了吧？作了王以後也不爽。他不太能控制他的元帥約押；他有個最好的謀臣亞希多弗，後來也背叛了他。

所以當大衛說：「我的產業美好；你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；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，在你右手中永遠的福樂。」並不是說他天天吃飽喝足。事實上，天天吃飽喝足、玩得愉快，也不會有真幸福。

我知道我這樣講，很多年輕人會覺得這很八股，總是講什麼十字架、為主受苦等等，人生就是要幸福快樂。其實我們的神希望我們幸福快樂；但幸福快樂的基本是在我們的生命、性情裡面，

有上帝的愛、生命、智慧、能力；這愛、智慧、能力是來自上帝的話、聖靈，而且不是我們在那裡讀書、查經、看屬靈書籍、背聖經就可以有的。這些東西要在我們生活中活出力量來，必須有聖靈在生活中修剪我們，讓我們碰到一些真是艱難的事，天天讓我們在這些十字架裡面，產生非常美好的轉變。

大衛一生也犯了很多錯誤，也被很多人傷害，但他始終在信靠神中，寫下了這些金詩，提醒人：「只有耶和華是唯一可靠的！」

在信心中的生活：

我再說，我們不是輕看夫妻、親子的感情，公司的關係、人際的關係；我們都很看重這些，也很希望這些東西能對我們有造就。但如果要生活中有力量的話，求主讓你從今天就開始學習把神擺在你面前、右邊，把他的話、他的靈、他的十字架放在你心中；也就是說，你對他有信心：「我時時刻刻信靠你。」

用我作例子，包括我現在在講道、在任何地方服事、在家裡，不管是看電視、吃飯、洗碗、看報、讀書、生活中的任何事，都要在信心中做。

希伯來書 11 章，給我們看到許多信心偉人，他們「因著信」如何如何。「因著信」，就是我把上帝的話放在我的心中，就是我把上帝為我們預備的道路當作最美好的道路，就是我信靠上帝會引導我，如同引導大衛一樣，使我在碰到種種的艱難時，反敗為勝。我們「因著信」、憑著對上帝的信心，就有這樣的作為。

在希伯來書講到的亞伯、以諾、挪亞、亞伯拉罕、撒拉、雅各、約瑟等人，他們「因著信」，就克服這個、制服那個：「他們因著信，制伏了敵國，行了公義，得了應許，堵了獅子的口，滅

了烈火的猛勢，脫了刀劍的鋒刃；軟弱變為剛強，爭戰顯出勇敢，打退外邦的全軍。」(來 11:33-34)

但我覺得，「因著信」可能有另外一個更好的翻法。因為當我們在講「因著信」時，會有個刻板印象，彷彿信心是我們危機時的一個工具，拿起它來，就能克服困難。譬如大衛對抗歌利亞時，信心就是他的武器，他因著信，就把歌利亞打死。這樣的瞭解也不錯，但我還是覺得另外的翻法比較好，也就是從文法來看，可能翻成「在信心中」更好。

「在信心中」跟「因著信」有什麼不一樣？

終極的結果，沒有什麼不一樣；但我之所以喜歡用「在信心中」，就是我認為信靠上帝，得到力量，克服各樣困難，不是我們在一個突發狀況中的反應。好像歌利亞來了，就趕快拿起信心抵抗，歌利亞就死了；紅海在前面，就趕快拿起信心，紅海就分開了。當然也是有，但我覺得更好的瞭解是，我們隨時都在信心中，當災難、問題突然臨到時，我們因為始終在信心中，以至於能臨危不亂的克服困難。

其實一天 24 小時，我們大部分的時間不是在很艱難、特別的事情中。希望我們在吃飯、搭捷運、看報紙、打電話……做這些平常事，也是在信心中。以至於有個突發事件發生，譬如九二一大地震，我們因為平常就在信心中，所以就能不慌不亂的找到出口逃生。不是地震來的時候，我們才有信心，而是平常就在信心中，我認為那就是大衛說的：「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的面前，他在我的右邊。」

我們要始終「在信心中」，不是要考試了、飛機撞樓了、SARS

來了，我才需要倚靠主。這也很好，但恐怕更好的是我們平常就「在信心中」。也就是我們平常就有個心態：我是活在一個全能、慈愛的上帝手中，我們在他的帶領中生活。這就是「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，因他在我右邊，我便不致搖動」：他隨時就在我旁邊；我隨時需要他、隨時倚靠他，也知道他是我隨時的幫助；他在我的右邊，「右邊」代表權柄和貴重，也就是他是我的主人，也是我所看重的，有他扶持我，我就不致動搖了。

我很不希望我們基督徒的生活，常常需要一個大培靈家、大佈道家來刺激一下，我們的靈性才大增；當然有一個很屬靈的人來刺激一下也很好。我很鼓勵各位讀經、禱告，但我也不是說，天天在那裡讀經禱告，信心就會大增。我不希望我們是碰到了什麼困難的事，才趕緊「用信心」來克服；我希望我們的生活，始終是「在信心中」。

「在信心中」是：常常聽他的指教，而且在聽他指教的時候，我們是在稱頌他的。「在信心中」是：我對他的帶領是歡喜快樂的，甚至當我的靈魂可能被撇在陰間的時候，我都知道他不會丟棄我。

「神啊，求你保佑我，因為我投靠你。……你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。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；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。」這是大衛的金詩。大衛的生平有很多的坎坷，比我們要坎坷得多。在這些坎坷裡面（他也有犯錯、犯罪，別人也犯錯、犯罪傷他），他始終是被上帝的恩典、全能、慈愛抓住；或說他始終把耶和華擺在他面前：「我相信他在看顧我；我相信他在看我，所以我有需要就向他呼求；我相信他在看我，所以我不得罪他。」

這是耶穌的道路

但這裡，我另外要講一個人。我們可不可以把這篇詩篇（起碼這幾句話）用在耶穌的生平？一定可以的，因為新約就這樣用，不但是用在耶穌身上，而且是用在耶穌的死裡復活上面。使徒行傳 2 章，彼得講道說：「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，叫他復活，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，大衛是指著他說：我看見主常在我眼前，他在我的右邊，叫我不至於搖動。」（徒 2:24-25）保羅也在使徒行傳 13 章引過這篇詩，說：「論到神叫他從死裡復活，不再歸於朽壞，就這樣說：……你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。」（徒 13:34-35）是用在耶穌身上。

我們可不可以說，我們主耶穌的一生，包括他在最大的艱難和打擊，就是他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，他仍然是「把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，因他在我右邊，我便不致搖動」。不但不會動搖，且「我的心歡喜，我的靈快樂，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」。

我們非常的吃驚，照新約的用法：「我看見主常在我眼前。他在我右邊，叫我不至於搖動。」（徒 2:25）這段經文的確是用在耶穌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。當耶穌在十字架上被人唾棄、受到極大肉體和精神上的傷痛時，他能夠得勝的走完這十字架路程，是因為他把耶和華擺在他面前、他右邊。甚至到最後死亡的時候，他的內心深處仍是「我的心歡喜、我的靈快樂、我的肉身要安然居住」。這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事，這是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時候。

甚至我們可以說，當嬰孩耶穌呱呱墜地、睜開雙眼，不知道有多少能力信靠上帝的時候，恐怕他就看到天父在眷顧他；當大風大浪的時候、當人逼迫他的時候、當五千人需要食物吃的時候，耶穌都看到「我的主在我面前」，因為他常把上帝擺在他面前，上

帝就常在他的右邊，使他不致動搖。那麼，當他在十字架上流血、疼痛，看到所有門徒都跑掉、他的同胞譏笑他的時候，這一句話也是真實的：「我的心歡喜、我的靈快樂、我的肉身要安然居住」。

甚至當他呼喊：「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什麼離棄我？」的時候，顯然他渾然不知，神會離開他。（我講過，神離棄他，是要讓耶穌成為所有人的代罪羔羊，成為一個代替我們受咒詛的對象。那時，神不能有任何能力在他身上叫他減輕那痛苦，而就耶穌的人性，恐怕他不知道在他最後、最需要神的時候，神竟是離他而去。）或許他還想著：「我在十字架上最痛最苦的時候，神會加給我力量。」因為，前一天晚上，在客西馬尼園的時候，天父的確差遣天使加添他力量。現在在十字架上更需要天父加添他力量的時候，耶穌突然發現一件事，不僅是眾叛親離、不僅是門徒離開他、不僅是猶太同胞離棄他，而且天父也離棄他。

但我再說，如果我們相信聖經上的話，包括使徒行傳把這節經文用在耶穌的死和復活上，我們就相信即使耶穌說出那句「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什麼離棄我？」時，他仍然看到「我的主在我的面前、在我的右邊」，因為他相信「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」。所以，耶穌在十字架上講的最後一句話就是：「父啊！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。」（路 23:46）然後，氣就斷了。

這也是我們的道路

大衛是這樣，耶穌是這樣，上帝的兒女也是這樣。

「耶和華是我的產業……我的產業實在美好。……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、有永遠的福樂。」（詩 16:5-11）我自己在看這篇

詩篇時，乍看之下，也覺得這是一首很喜樂的詩，這是一個得天獨厚的人、心滿意足的講法。但仔細思想後，發現在大衛身上完全不是這個樣子。上帝對大衛的保守和恩待（包括物質上、精神上）是真實的；但大衛一生中受到很多的歷練，也是真實的。耶穌是上帝所愛的，那更是不用說；但耶穌一生中受到許許多多的歷練，也是真實的。

耶穌和大衛所為我們擺出的這個道路和模式，豈不是我們也都該有的模式——對上帝有更大的順服和信靠？包括生活中各樣的打擊或祝福，都求上帝使我們在得福、成功或失敗、絕望當中，我們信上帝的話，求他的靈充滿我們；我們將耶和華、常將耶和華、永遠將耶和華、總是將耶和華擺在我們面前，「主，我信靠你。我在信心中，度在世上寄居的每一個日子。」

禱告：

天父，我們會動搖，即使非常小的事就可以叫我們動搖；我們會退後，即使非常小的事就可以叫我們退後；我們會得意，即使一點點的順利就可以叫我們得意。

主，我們實在是不堪一擊，也不堪一成。擊打了，我們會碎；成功了，我們會自大。主啊，我們怎麼能脫離這些試探？不管是險惡環境所給我們的擊打或我們順利時候的自大？

求主給我們信心，叫我們常將你擺在我的右邊、聽你的話、順從你。

奉耶穌的名禱告，阿們。